

读出汉字音韵美

抑扬顿挫学中文

王冀 雷天戈

近日，国家一级演员、著名昆曲表演艺术家、戏曲研究者张卫东亮相首届“孔学堂·国学图书博览会”，为观众带来了一场名为“文采风流——国子监官韵诵读”的精彩讲座。诵读是古代文字阅读的基础，通过诵读，人们能聆听国学真正的声音，感受汉语的音韵之美。

汉字传承数千年，不仅有着悠长的纸上历史，而且有着口耳相传的吟读习惯。汉字富于智慧和变化的结构带给人美丽的视觉体验，而汉字和谐优美的音韵如同一曲美妙的音乐，带给听说者美妙的听觉体验。

古往今来 音韵之美宛如歌

音韵也叫声韵。音韵的核心是汉字的声、韵、调三者的结合，和现代语音学里面的元音、辅音、声调既有联系，也有区别。中国人民大学文学院副教授李禄兴认为，汉字的音韵美不仅仅表现在押韵上，很多汉语的句子本身就是由声调构成的美的旋律。例如，元代关汉卿的《南吕·枝花·不伏老》中：“我是个蒸不烂、煮不熟、捶不扁、炒不爆、响铛铛一粒铜豌豆。”这句话读起来就抑扬顿挫，琅琅上口，如音乐中跳动的音符。

南开大学汉语言文化学院副教授冉启斌也认为，古代文学作品中经常使用音韵手段来增强作品的感染力，提高其艺术美感，如叠字、叠词或叠句，双声或叠韵，巧用声调等。

汉语的音韵美有着深厚的文化底蕴。中国社会科学院语言研究所副研究员唐正大指出，中国古代的韵律文学，从古老的《诗经》开始，到《离骚》，再到汉唐以降的诗词，直至今日仍经久不衰，创作者和读者对于韵律和谐、平仄有序的音韵之美有着极其执着的审美和坚持。这种文化底蕴，不仅有汉语的语音特征作为其物理载体，更体现出人类对于音乐艺术之美的永恒追求。大家耳熟能详的《关雎》，“关关雎鸠，在河之洲……”全诗朗朗上口，韵律和谐悦耳，其中双声和叠韵的巧妙运用，读来别有一番情韵。

在外国人眼中，汉语是如音乐一般的语言。外语中没有汉语的四个声调，因此外国人听汉语音调的高低起伏，就如同欣赏音乐一般，觉得听说汉语是一种悦耳的享受，并深深为汉字的音韵美而着迷。

理解不同 初学更感音韵美

与许多中国学生对汉字音韵熟视无睹的情况相反，曾在泰国从事汉语教育的黄老师反映，刚接触汉语的外国学生对于汉字的发音更敏感，许多我们习以为常的发音和韵律，在他们看来就有很多虽不理解却很感兴趣的地方。通过多学多问，就会挖掘出汉字音韵背后的文化知识，加以学习和理解，他们会进步迅速，也会对学好汉字发音产生浓厚的兴趣。唐正大在这一点上也颇有感触。他认为，既然我们享受了音韵之“美”，同时也意味着得遵循音韵之“限”。要学成“地道的汉语”，音韵和韵律是一道绕不过去的坎儿，因为它是中国人约定的韵律美的模式。若无视它，不美不说，还会触“雷”，说出诸如“大街上黑暗”、“我在浇灌花”这种看不出外伤的“戛句”来。因此，作为对外汉语教师，应该抓住留学生对音韵的敏感，教会学生欣赏音韵之美，从而帮助他们更好地学习汉语。

巧用音韵 汉语学习不再难

来自新西兰的丹尼尔已经在北京生活两年了，初学汉语时，他就在汉字的语音上闹过笑话。一次，他打车回学校，明明说的是“北京语言大学”，却被司机听成了“北京音乐大学”，直说没有这个地方，这让他对自己的中文发音自卑不已。为了把话说清楚，把语调弄准确，丹尼尔在老师的帮助下，把一些生活中常用且容易混淆的字词按声调和韵律编成类似顺口溜的小段子，并仔细标上每个字的解释，闲暇时就拿出来念念。这一招挺灵，他的口语很快得到了提高。

尽管在汉语学习中，音韵的识别存在困难，但巧用音韵却能将汉字的学习变得简单而有趣。以音韵为主线编写的《中华字经》就受到海外中文学校孩子们的喜爱，在教学实践中也取得了很大成功。

“韵”作为开启中国古文化的钥匙，被认为是最古老、也是最有效的一种记忆方式，《中华字经》以四字一句、八字一韵、分门别类、韵语连篇的形式，巧妙地将几千个汉字。孩子们在摇头晃脑的诵读中，抛弃传统枯燥的拼音识字，借助汉字音韵的抑扬顿挫，让汉字更加牢固地印在脑海中。

生活在美国加州的6岁男孩刘亮亮就是巧用音韵学习汉语的受益者。通过诵读《中华字经》，他在4个月内就学会了4000多个汉字，单字识字量达90%以上，这样的识字量即使和国内同龄孩子相比也很惊人。通过《中华字经》的学习，亮亮的综合学习能力也得到了同步提高，能看懂的中文书越来越多。

汉字音韵之中蕴含着中国千百年来文化精髓，是祖先留给我们的珍贵遗产。民谣、绕口令、唐诗宋词、歌赋名篇……不仅是学生时期的功课，也不仅是语言学家的专利。作为一个中国人，受惠于祖先的恩赐，我们无时无刻不在使用汉语，在音韵美中进行着日常生活工作。那么，在闲暇之余，我们是否能静下心来欣赏一下汉语、感受中国传统文学遗产中蕴含的音韵之美呢？



《中华字经》课文

秋天的颜色

王子易 (12岁)

一天，我坐在学校教室里，这是一节很无聊的课，我的脑子开起小差来了。转头向外看，哇！树叶怎么这么快就变红了？好美呀！别的树都是绿绿的，但是就这一棵树的树叶是红色的。

我印象最深的是有一次我们去弗吉尼亚看枫叶。快到山底的时候，红色断断续续地跳出来，进入我们的视线。车子沿着山路一路开上去，越往上开，红色越多，大片大片的红色映入眼帘，满山满坡都披上了红色的外衣。

我家后院也有一棵树，很矮。虽然很小，但入秋以后，它的叶子也会变红，红得像一团火。

在我教室外面的那棵树很大，它的树皮很粗糙，甚至可以一片片地撕下来，整个树干是深棕色的。仰头往上看，只见很多拐来拐去、长短不一、形状也不同的树枝。树枝上的树叶不是一个颜色，而是由深浅不同的橙色和红色拼起来的。从远处看，这棵树是橙红色的。

我觉得秋天最能让人记住的就是那山坡上、街道边的美丽红色。

(寄自美国)

学好中文 了解中国

刘菲

新学期开始了，海外中文学校也陆续开学。从四五岁到十五六岁的华裔青少年在学中文的路上开始了新的旅程。

曾有家长抱怨，生活在海外的孩子学中文很难。的确如此。没有语言环境，看不到学习的用途，还要占用休息时间，这些对于懵懂的孩子来说是挺难的。但随着年龄增长，学习程度加深，除语言外，越来越多中国文化内容的加入，会不断提高孩子的学习兴趣。当然，在这个过程中，家长和老师的作用至关重要。

原中国社会科学院美国研究所所长资中筠曾经撰文谈到过中文的两大特点：一是口语和书写文字二者相对独立。虽然方

言语多种多样，但“书同文”。学文化从识字开始，能正确地读写，用多少字和词是衡量一个人基础文化程度重要标准。二是成语、典故特别丰富，并且已经融入日常生活。生为华裔，如果不能欣赏中国文字和文学中那么丰富美好的东西，是很可惜的。

对于海外华裔子弟来说，中文是他们的祖籍国语言。从小学习中文，接受中国文化的熏陶，在同时接受所在国文化时，取舍之间，品位就会不一样，会自然而然地对中

国文化，对中华民族产生亲近的感情。一个人的家乡、故土、精神故乡是不可替代的。为了让海外的华裔子弟长大后不成为“无根之人”，从小引导和帮助他们学习中文，了解中国文化，培育其对祖籍国的感情是十分必要的。儿童少年时期是学习语言的黄金时期，不容错过。让海外华裔子弟在学习所在国语言文化的同时，坚持学习中文，就是在培养他们对祖籍国文化的认同和亲近，培育他们的中华文化之根。

北京的

四季

贝雅

2013年8月，我第一次来到北京。一下飞机，我就发现北京非常漂亮，后来生活一段时间后，我更发现北京生活是那么丰富多彩。一年的时间里，我不断发现新的地方，收获新的情感。我很想说说我对北京这个美丽的城市的印象，很想向你们介绍一下北京的四季。

春天——最多彩的季节。到处是花儿的芬芳，天气变得暖和起来。北海公园里春色撩人，樱桃树开花了，柳树也发芽了，国花牡丹开得十分茂盛，散发着淡淡的清香。

夏天——北京最热的季节。每个公园都绿融融的，每个人都欢欢喜喜的。朝阳公园是一个我特别喜欢的地方，这里到处都有快乐的人群：家人、情侣、朋友都愿意在天气晴朗的时候来这里野餐。小孩子玩球、钓鱼；年轻人玩轮滑、跑步；老人打太极拳、踢毽子……无论你什么时候来，这里都很热闹。胡同里的夏天也很特别。在长长的、灰色的胡同里，你可以跟当地人学怎么打麻将，品尝各种各样的可口的串儿，吃红红的西瓜解暑。也可能遇到一场突如其来的倾盆大雨，你得尽快跑到一个地

方避雨，往往过不了多久，太阳就会重新露出脸来，这时灰色的胡同会显得很通透，和平时不太一样。

秋天——最浪漫的季节。树叶开始从树上落下。这时的最好去处是香山，因为那里的每棵树都变得火红火红的。美女们都喜欢去那儿，在红叶映衬下拍许多照片。看江山如画，享受美丽的香山的秋天。中秋节与国庆节也在秋天来临。很多外地人会来北京参观名胜古迹，感受首都的魅力。在颐和园这个昔日的皇家园林里种着许多银杏树，秋天来临时，树叶变成纯净的黄色，就仿佛整棵树上穿上了一件黄金色的斗篷。中秋节时公园里会变得很拥挤，人们高兴地唱歌、跳舞、吃月饼，放眼一看，到处都是花团锦簇。

冬天——最寒冷的季节。这期间人们常常喜欢在后海见面。因为天气冷，什刹海蓝色的水面结了冰。有时候，我和朋友会在冰上滑雪橇，尽管冷得要命，但我们仍不断地大笑，感觉很快。如果再去吃个涮火锅，那种幸福感无以言表。春节是中国人最重要的节日，人们纷纷回老家跟家人团聚，一起过年。春节期间的北京，少了往日的喧嚣，街道上人很少，显得很安静。进入夜晚，你能看到五彩斑斓的焰火点亮夜空。

中国最有名的象征是长城。一般来说最好在天气暖和的时候去游览，但是也不尽然。下雪的时候，如果你站在长城上眺望远方，白色的雪与灰色的长城搭配得是那么和谐，像一条巨龙伏在山上，雄伟又美丽。

北京有很大的魅力，有很多人来到这里，却很少有人舍得离开。我已经在这里经历了4个季节，这4个季节皆是好时节，各有各的颜色与优美。正因为这样，北京才成其为北京。(本文作者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西班牙留学生)



图为西田聪(左)正在表演相声



口红的故事

严婉文 (19岁)

不少女孩子在小时候都有偷偷拿妈妈的化妆品涂在脸上，或偷偷试穿妈妈的裙子和高跟鞋的经历。我也不例外。

小时候总是想变得成熟。街上的大姐们化着漂亮的妆，穿着轻盈的裙子，走路时，高跟鞋发出悦耳的声音，这一切都让我好羡慕。有一天，我在家中的柜子里无意中发现了妈妈没有放进化妆包的一支口红。我没有多想，就拿着口红来到镜子前。

打开口红盖，发现口红是粉红色的，这让我有点失望，因为在我的心目中，拥有红红

的嘴唇才是成熟的象征。虽然失望，但我还是拿着口红涂了起来。

也许是力度过大吧，就在口红刚碰到我嘴唇的时候，一下子断掉了，一截掉在地上。我心里很害怕，为了不被妈妈责备，我捡起地上那截断掉的口红放回口红套管里，然后把口红放回柜子里。妈妈回来的时候，我不敢承认错误，看妈妈没有发现什么，我也不打算跟她解释我做的“错事”。

谁知第二天妈妈下班回家后就开始抱怨那家卖口红的商店，说他们卖的东西不干净。

在爸爸细问之下，妈妈说出了原因，原来她在口红上发现了一根头发。虽然我知道肯定是我把沾着头发的那截口红弄回去的，但我当时什么都没说，只是低头吃饭。

当天晚上，我躺在床上翻来覆去睡不着。凌晨时，我终于忍不住跑去叫醒妈妈，把这件事情的经过告诉了她。出乎意料，妈妈并没有责备我，只是对我说，下次如果发生这种事情应该主动给妈妈讲。

这件童年时的往事尽管已经过去多年，但仍令我记忆犹新。(寄自加拿大)